

上海“十二五”内涵建设项目案例系列教材

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案例分析

Shangye Yinhang Jingying Yu Guanli Anli Fenxi

苏立峰 高晓娟 编著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上海“十二五”内涵建设项目案例系列教材

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 案例析

苏立峰 高晓娟 编著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案例分析/苏立峰,高晓娟编著.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2015.1
上海“十二五”内涵建设项目案例系列教材
ISBN 978-7-5429-4426-9

I. ①商… II. ①苏… ②高… III. ①商业银行—经
营管理—案例—教材 IV. ①F83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301650 号

责任编辑 方士华
封面设计 周崇文

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案例分析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5
电 话	(021)64411389	传 真	(021)6441132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电子邮箱	lxaph@sh163.net
网上书店	www.shlx.net	电 话	(021)6441107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天地海设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 张	14	插 页	1
字 数	238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429-4426-9/F		
定 价	29.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前 言

一般认为是哈佛大学首先创立了现代教育体系中的案例教学法(case teaching method)。相比于传统的讲授式教学法(lecture method)而言,案例教学法属于较新的一种教育教学方法,在西方国家也不过仅有100多年的历史,而引进中国的时间更是只有20多年。

对于案例教学的定义,教育学界基本没有分歧。一般是指,在教师的指导下,根据教学目的要求,组织学生对案例调查、阅读、思考、分析、讨论和交流等活动,教给他们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方法或道理,进而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加深学生对基本原理和概念的理解的一种特定的教学方法。其本质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互动式教学。

案例教学法已被越来越多的高校所采用,尤其是在工商管理类课程的教学过程中广泛采用了这种新的教学模式,但在对案例教学的认识和实践上仍存在问题。

传统的讲授式教学法无疑是以教师为中心的教学方式,长期以来一直是我国教育、教学的主导方式,其有着诸如知识覆盖面宽、课堂组织有序、学生成绩评价便利等优点,但正如有的学者所作的总结一样,讲授式教学法是以“灌输式、被动式、封闭型”等为特征的,知识传授的效率较低。讲授式教学法中的教师关心的是“如何教”的问题,而不太会关注学生“如何学、学多少”的问题。

与此相反,案例教学法的特点是“探讨式、宽松式、开放型”的。案例教学法是通过对各学科领域典型案例的分析、研究,使学生的认识从具体跨越到抽象,从特殊扩展到一般,从个体延伸到总体,从而易于掌握事物内在的规律性。案例教学中,教师不仅要关注“如何教”的问题,还要关注学生“如何学、学什么、学多少”等问题。案例教学中教师的角色不再是现成知识的传递者,也不再是问题答案的提供者,而是学生学习的向导与组织者。从学生角度来讲,由于案例教学过程中的教学情境与讲授式教学差异很大,学生必须在事前对课堂内容进行预习,在事中对内容积极理解,同时在事后也要有一个更感性的回顾和更理性的思考。案例教学法在激励学生积极主动学习方面具有非常大的作用。

案例教学法由于其“情境式”教学的特点,知识传授效率要高于讲授式教学



法。学生在案例学习中“身临其境”的感觉会使其课堂学习过程类似于其本人的人生实践过程,这种情况下其所获得的体验和学习效果将会大大加强,对相关理论和知识的记忆和运用甚至将会伴随其终生。如果在一门课程中案例教学的次数足够多,则对于该门课程完整知识体系的掌握也能得到较好的体现。

综上所述,案例教学法是一种以教师和学生为双重主体的教学方法。

尽管案例教学法作为一种新型的、高效率的教学方法近20年来在我国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应用。但是,根据我们观点,讲授式教学法和案例教学法应用的学科领域也应有所差异,并不是所有的学科领域都适用案例教学法。讲授式教学法适用于那些知识体系完整、理论方法较少、逻辑关系清晰、争议问题较少的理科、工科等学科领域,这些学科属于具备严格的概念框架、贫乏的现实情境和精确的问题设计等特点的“硬学科”(hard science)。相反,案例教学法适用于那些概念框架模糊、理论方法多样、逻辑关系多元、争议问题较多的“软学科”(soft science),如法学、医学、管理学等实践应用性很强的学科。因此,尽管哈佛大学以“案例教学”闻名于世界,但实际上在哈佛大学本科校内使用案例教学的领域也主要是上述三个学科。

金融学科是以货币资金的运动和融通为研究对象的一门学科。近年来已有一些学者对金融学科案例教学的教学模式、作用机制及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有益探索。如朱尔茜(2013)认为,我国金融学科案例教学还处于理论与实践的不成熟阶段,表现在价值目标偏差、教学方式手段单一、师资力量较为薄弱、案例库资源不足且质量不高等方面。我们认为,金融学科属于应用经济学的学科领域,其“应用性”的特征就决定了总体来看它是适用于案例教学法的。尤其是涉及微观方面的诸如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投资银行学、保险学、信托实务等课程更宜率先试用案例教学法。当然,朱尔茜所指出的金融学科案例教学的种种问题,我们也深表赞同。案例库资源建设是实施案例教学的基础,一系列好的金融专业案例对案例教学的帮助很大。根据我们的了解,当前确实缺少知识覆盖面较为系统完善的精品案例,多数案例的开发较为随意,多是已有材料的简单整合,很少能够体现当代西方国家高校中对案例开发和案例教学进行探索研究所总结的内在规律性。

我们从事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课程的教学已有五载,深感传统的讲授式教学确实存在一些问题,早就产生了使用案例教学法的想法。但是经我们查阅,国内目前以“商业银行”为选题的案例教材非常少,我们所见的两本以案例为主体的同类教材出版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近些年在商业银行理论教材中也散见一些关于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的案例,但这些案例大多篇幅较短(多数在



2 000 字以下),且内容上以事实陈述为主,缺少适当的分析与论证,对教与学的帮助不大。鉴于此,笔者一直想撰写一本《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案例分析》教材。

但案例开发是一个系统工程,尽管我们也留意收集了一些案例素材,但一直没能真正动笔。2012年4月,笔者有幸参加了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举办的关于案例开发和案例教学的培训,2014年4月又一次参加了该培训。培训是由加拿大Ivey商学院的两位从事案例开发和案例教学20余年的资深教授主讲的,他们的案例教学实现了从案例生产到案例使用的一体化,具体表现为案例生产的多元化、案例培训的系统化与案例学习的阶梯化等。受此启示,笔者从2012年5月开始着手编写《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案例分析》教材,到2013年年底基本完成。

《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案例分析》是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课程的配套案例教材,内容共有10章。本书以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和管理为主线,除第一章的商业银行导论部分之外,其他9章分别对商业银行的资本管理、负债业务、资产业务、中间业务、国际业务、资产负债综合管理、风险管理、营销管理和经营绩效等内容进行了案例精选和细致编写。每章选择1~3个案例,每个案例篇幅基本在1万字以上,一般是围绕与该章内容有关的一个重要问题进行详细的分析和阐述。全书共20个案例,覆盖了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课程的多数知识点。

我们认为本书有三大特色。

特色之一,事实陈述与分析论证相结合。本书中的案例内容结构上均分为“学习目标”、“案例介绍”和“案例思考”三部分。在每个案例的编著过程中特别注重对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的客观事实的陈述和进一步的深入分析论证。事实陈述部分讲求案例的贴近性、可读性、趣味性以及戏剧性,而分析研究部分则追求学习的启发性和思考性。

特色之二,微观与宏观相结合。尽管商业银行的经营与管理基本上属于微观层面的问题,但本书中在较为详细地论述众多商业银行企业层面的经营和管理的基础上,也特别注重对银行业运营宏观环境层面的论述,如包括了很多对中国和其他国家商业银行业务和管理发展的宏观陈述。

特色之三,中国实际与西方经验相结合。本书的案例编著以介绍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的一般理论为出发点,在特别注重对中国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现状和问题分析的同时,也较多地研究了西方发达国家银行业运营的一般规律和经验教训,以对我国银行业改革和发展提供参考借鉴。

本书的编写分工如下,全书由苏立峰、高晓娟编著。其中第三章的案例7、第八章的3个案例由苏立峰和高晓娟共同编写,第九章的2个案例由高晓娟独



立编写。除此之外其他案例由苏立峰独立编写。孙桂芳教授在前期提纲设计和材料组稿过程中也对本书的编写进行了指导和帮助,我们在此表示感谢。

特别感谢立信会计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为本书的出版所提供的指导和帮助,尤其是方士华副编审,他在本书的后期审稿工作中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为本书增色不少,他的敬业精神和对出版工作一丝不苟的态度令我们敬佩。

感谢上海立信会计学院“085”内涵建设项目对本书的编写的资助,也感谢上海立信会计学院金融学院“上海市教委金融综合改革试点专业”项目给予的支持。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部分学者的研究,也参考了一些新闻媒体的有关报道,在此向所有的文献作者表示感谢。由于作者的水平有限,书中肯定有不当和谬误之处,敬请各位专家、老师和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本书可以作为高等院校金融学专业商业银行经营管理课程的配套教材,也可作为商业银行实务工作者的参考用书。

编者

201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商业银行导论	1
案例 1 商业银行的起源与发展	1
案例 2 分业经营还是混业经营——从花旗银行的并购与拆分说起	11
案例 3 现代商业银行的公司治理——后马蔚华时代的招商银行公司 治理	20
第二章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	34
案例 4 中国银行业的资本金困境	34
案例 5 《巴塞尔协议》的前世今生	43
第三章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	55
案例 6 西方银行业的负债业务创新	55
案例 7 中国银行业：“脱媒”来了吗	65
第四章 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75
案例 8 中国商业银行的中小企业贷款业务创新	75
案例 9 美国银行业贷款业务的发展及特征	84
第五章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	94
案例 10 中外商业银行中间业务的发展比较	94





第六章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	105
案例 11 中国银行的国际化	105
案例 12 汇丰银行的全球化之路	115
第七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综合管理	129
案例 13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利率风险管理实例——利率敏感性缺口 方法和持续期缺口方法	129
第八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	145
案例 14 海南发展银行破产案	145
案例 15 法国兴业银行巨额亏损案	152
案例 16 大陆伊利诺伊国民银行倒闭案	160
第九章 商业银行营销管理	170
案例 17 招商银行网上银行营销	170
案例 18 美国银行业的信用卡营销	177
第十章 商业银行经营绩效	184
案例 19 商业银行的财务报表分析与经营绩效评价——以工商银行 和民生银行为例	184
案例 20 中国银行业:不好意思的只是暴利	199



案例 1 商业银行的起源与发展

学习目标

1. 了解商业银行业务的起源与商业银行起源之间的关系
2. 了解早期银行业起源与经济发展阶段之间的关系
3. 了解银行业在欧洲和美国的发展过程
4. 了解中国古代银钱业和近代银行业的发展过程及其与西方国家银行业发展之间的相同之处和不同之处

案例介绍

一、商业银行业务的萌芽与银行业的起源

尽管与现代银行业所经营业务相类似的某些“银行”业务在 2 000 多年前就已经出现,如公元前 6 世纪时在古巴比伦有一家“里吉比”银行,公元前 4 世纪时希腊的寺院、公共团体、私人商号也从事部分资金融通活动,公元前 2 世纪时罗马也有类似希腊银行业的出现,它们不仅从事货币兑换业务,还经营贷放、信托等业务,但学者们公认的“银行”作为一种机构和行业的真正出现是在欧洲中世纪晚期的意大利。在 13 世纪和 14 世纪,首先是意大利出现了很多以“银行”作为名称的机构,随后又蔓延至欧洲其他国家。

英语中的银行 bank 一词,源于意大利语中的 banca,意指“长凳”或“交易桌”。历史学家发现,这些说法与第一批银行家的出现有关,他们通常坐在桌子旁和商业区的小商店里进行钱币的兑换活动,或者从事票据贴现业务,为商人



提供营运资金,并从中收取手续费。

近现代的金融业是从意大利发端的。中古时期因为基督教反对放债取息,银行业不为一般商人所为,主要由犹太人经营,因为他们在其他事业方面都是被排斥的。后来世俗观念首先在意大利占上风,银行业就由犹太人转到伦巴第人手中。意大利是中世纪后期银行业最先发展起来的地方,意大利城市伦巴第与托斯卡纳起步较早,佛罗伦萨、威尼斯和热那亚追步于后,成为银行业最为发达的城市。

13世纪的意大利在商业方面欣欣向荣,其经商技术居欧洲之首,并把金币铸造、汇兑技术和信贷实践引入欧洲。意大利几乎在所有的领域中,特别是在经济金融领域,比欧洲其他地方都远为先进。对此,历史学家的解释是,这个支配地位的取得部分是由于其坚守罗马与拜占庭古典传统的技术和优良的组织形式,部分是因为亚平宁半岛不同寻常的地理位置造成的。

二、佛罗伦萨与威尼斯的故事

大部分涉及国际金融中心形成与发展历史的文献都承认国际金融中心最早出现在13世纪意大利的佛罗伦萨。佛罗伦萨在14世纪初有10万居民,它颇得地形之利,处于一条河流的渡口上,并坐落在通往米兰、威尼斯、热那亚和海边十分便利的交叉路口。佛罗伦萨的经济腹地是托斯卡纳,大约有35万人口,农业资源丰富。

佛罗伦萨在13~14世纪获得国际金融中心特殊地位,这与不晚于11世纪开始的欧洲经济复兴运动是相联系的。在东欧平原和波罗的海沿岸的殖民活动以及在地中海地区的十字军东征,是体现西方基督教活力的重要标志。这些活动大大地扩大了经济交往的地理范围和贸易规模,极大地刺激了基督教地区和意大利城市商业活动的高涨,使意大利在欧洲领先达几百年之久:热那亚人的商船于13世纪在里海航行,意大利的旅行家和商人到达印度和中国;威尼斯人和热那亚人扼守黑海的要冲;一些意大利人在北非各港口寻找苏丹的黄金;其他人则去法国、西班牙、葡萄牙、尼德兰和英国。佛罗伦萨商人到处从事香料、羊毛、五金、金属、呢绒丝绸等买卖,特别是经营金融业。

佛罗伦萨人是复式簿记、陆上保险和商业人才教育制度的发明人。然而佛罗伦萨人最重要的贡献仍是其在国际银行业务方面的开创性努力。随着意大利商人迅速积累起巨大的财富,佛罗伦萨作为资金的国际清算中心也快速崛起。佛罗伦萨有众多向外拓展的大商行或大银行。当时的商业巨头同时也从事银行业务,属于商业、工业和银行业混业经营。14世纪最著名的有弗雷斯科



巴尔第、巴迪、佩鲁齐、斯卡利。梅迪奇家族则是 15 世纪崛起的大银行。它们大多是股份制企业集团,居支配地位的家族占有最大股份。虽然参股的合伙人通常不超过 25 个或 30 个,但仍能聚集相当多的资本。1310 年佩鲁齐的资本相当于 149 000 英镑的佛罗伦萨货币;1318 年巴迪的资本是 875 638 佛罗林,约合 13 万英镑,其时英国国王的正常年收入只有 3 万英镑。这些大商行或大银行在欧洲所有大的经济中心都设有分支机构,这些经济中心包括米兰、阿维尼翁、里昂、巴黎、布鲁日和伦敦等城市。这些半商业半银行性质的公司在佛罗伦萨可找到充裕的现金和比较便宜的信贷,并建立起实力雄厚和卓有成效的国际银行网络。从布鲁日到威尼斯,从阿拉贡到亚美尼亚,从北海到黑海,贷款的冲账、转账和移交在子公司之间顺利进行。在一帆风顺的情况下,信贷和证券堪称是货币的最高形式,它们不知疲倦地飞快地流通着。

佛罗伦萨商业银行的丰功伟绩无疑征服和奴役了遥远的英格兰王国。为了控制这个岛国,他们必须排挤发放高利贷的犹太人,取代汉萨同盟和尼德兰商人的地位,压倒当地商人的顽强抵抗,并战胜其他意大利商人的竞争。佛罗伦萨人继承了里卡迪开创的事业:这个商人率先资助爱德华一世征服威尔士,不久后,弗雷斯科巴尔第贷款给爱德华二世,支持他同苏格兰开战;巴迪和佩鲁齐的支持使爱德华三世能向法国寻衅,从而揭开所谓百年战争的序幕。在英格兰的冒险事业于 1345 年以巴迪和佩鲁齐家族的破产而告终。在这灾难性的一年,爱德华三世欠了巴迪 90 万佛罗林和佩鲁齐 60 万佛罗林两笔巨款。编年史学家认为,这是佛罗伦萨有史以来最严重的灾难。这场灾难加上伴随着它的其他灾难把这个城市压垮了。除了爱德华三世不能偿还债务外,14 世纪下半叶开始的经济萧条和随后发生的黑死病也是重要的原因。

佛罗伦萨的实验是近代银行业的先驱,在国际经济危机的打击下终于失败。此后,佛罗伦萨仍保留其商业活动和工业,于 15 世纪又恢复其银行活动,但已不像以往那样扮演世界金融主宰的角色。梅迪奇家族已不能与巴迪家族相提并论。

14 世纪后期,威尼斯后来居上,在与热那亚的竞争中胜出。由 60 来个大小岛屿组成的威尼斯是个安全但又生活不便的奇怪地方。1327 年,当时的总督乔伐尼·索朗佐描绘威尼斯“城市建在海上,完全没有葡萄园和耕地”。威尼斯从事的活动属于第二、第三产业,即工业、商业和服务业,它把利润较少的活计留给别人,并靠进口各种农副食品来满足自己的消费所需。威尼斯十分成功而富有,在 14 世纪,威尼斯已拥有经济活动的各种工具:集市、店铺、仓库、交易会、造币局、总督府、兵工厂、海关等。





每天早晨在里亚托广场上,当货币兑换商和银行家在圣雅克小教堂前开始营业时,来自意大利其他地区或周边国家的大商人纷纷到此会面。银行家手拿笔和小本,随时准备签发银行划账单,商人通过银行划账当场结清交易,不必借助货币,也不用等到下次交易会再清账。转账银行还允许某些顾客透支,有时也发行某种银行券。客户存在银行的存款不是借给国家,便是用于商业投机。威尼斯人很早就按照生意人的规矩接受信贷的合法性,信贷利率较高,还需要实物抵押,由放款人掌握。威尼斯全体居民都给商人放贷。这种到处都能得到的贷款使商人单枪匹马或二三人临时合伙就能开展商业活动,而不必像佛罗伦萨的上层人士那样组建长期存在的积聚资本的公司。威尼斯人只注意城市的集市活动,而不会将他们的融资活动转向外地,寻找新的客户。

材料 1

人们长久以来就知道金匠银行家(goldsmith banker)最有利可图的就是发行银行券,这些银行券其实就是储户存放在金匠那里保管的金币的收据。由于携带大量金币非常不便,大家就开始用金币的收据进行交易,然后再从金匠那里兑换相应的金币。时间久了,人们觉得没必要总是到金匠那里存取金币,后来这些收据逐渐成了货币。聪明的金匠银行家们渐渐发现每天只有很少的人来取金币,他们就开始悄悄地增发一些收据来放贷给需要钱的人并收取利息,当借债的人连本带息地还清借据上的欠款,金匠银行们收回借据再悄悄地销毁,好像一切都没发生过,但利息却是稳稳地装进了他们自己的钱袋。一个金匠银行的收据流通范围越广,接受程度越高,利润就越大。

资料来源:宋鸿兵:《货币战争》,中信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1 页。

虽然威尼斯创立起第一批正式的银行,但银行家通常并不是本地的市民。15 世纪下半叶之后,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的扩张引起威尼斯的衰落。更重要的是,15 世纪末的地理大发现之后,经济贸易的重心逐渐从地中海沿岸转向大西洋两岸,意大利银行业风光不再,国际金融中心的接力棒也逐步地由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和英国的伦敦接了过去。

三、商业银行在欧洲和美国的发展

第一批银行家可能使用自己的资金完成经营活动,在此之后,吸收存款或从富人处获取临时的担保贷款成为其重要的资金来源,并冒着极大的风险以 6%~48% 的利率向王室成员、商人、货主、地主等人提供贷款。随着 15~17 世纪陆上贸易的发展和航海能力的提高,世界商业中心从地中海地区转移到欧洲和大不列颠群岛,在那里银行业成为核心产业。1694 年,英国政府决定成立一



家股份制银行,即英格兰银行(Bank of England),并规定其向工商企业发放低利率贷款以支持工商业发展。这是历史上第一家股份制银行,也是现代银行业产生的象征。工业革命时期,在意大利的 Medici Bank(成立于 1397 年)和德国的 Hochstetter Bank 的带动下,能够提供工业化大生产和全球贸易需要的贷款和支付方式的银行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其间,财产保管、金银珠宝的价值鉴定和评估(资产价值评估)等业务也得到了发展。

材料 2

老罗斯切尔德生长于工业革命在欧洲迅猛发展、金融业空前繁荣的时代,全新的金融实践和思想从荷兰和英国向全欧洲辐射开来。随着 1694 年英格兰银行的成立,一个远较过去复杂得多的金钱的概念和实践被一大批富于冒险精神的银行家创造了出来。在 17 世纪的 100 年中,金钱的概念和形式都发生了深刻变化,从 1694 年到 1776 年亚当·斯密的《国富论》问世时,人类历史上银行发行的纸币量第一次超过了流通中的金属货币总量。工业革命所产生的对铁路、矿山、造船、机械、纺织、军工、能源等新兴行业空前巨大的融资需求与传统金匠银行的古老低效和极为有限的融资能力之间产生了日益强烈的矛盾……1625 年以来的两次内战和政局动荡使英国国库空虚,1689 年威廉一世入主英国(由于娶了英王詹姆士二世的女儿玛丽才得到的王位)的时候面对的是一个烂摊子,再加上他与法国路易十四正在进行的战争,使得威廉一世四处求钱几近饥不择食的程度。这时,以威廉·帕特森为首的银行家向国王提出一个从荷兰学来的新生事物:建立一个私有的中央银行——英格兰银行——来为国王庞大的开支进行融资。这家私人拥有的银行向政府提供 120 万英镑的现金作为政府的“永久债务”(Perpetual Loan),年息 8%,每年的管理费 4 000 英镑,这样每年政府只要花 10 万英镑就可以立刻筹到 120 万英镑的现金,而且可以永远不用还本钱!当然政府还要提供更多的“好处”,那就是允许英格兰银行发行国家认可的银行券(Bank Note)……1694 年,英王威廉一世颁发了英格兰银行的皇家特许执照,第一个现代银行就这样诞生了。

资料来源:宋鸿兵:《货币战争》,中信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0~11 页。

尽管英格兰银行是金融业历史上的第一家中央银行,但它在建立之初并不是一家现代意义上的中央银行,更为准确的表述应该是,它是一家经过皇家特许的、可以以政府债务为担保发行货币的、私有的股份制银行,这是它与普通商业银行的区别,除此之外它与普通商业银行并无不同。

随着北美和南美殖民地的建立,银行业也传到了这个新大陆。北美银行于 1782 年在费城注册成立,这标志着美国现代商业银行的开始。由于该银行取得





了成功,其他银行也纷纷成立。1780年代,美国州政府通过特别立法,允许建立州特许银行公司。美国的第一任财政部长亚历山大·汉密尔顿则积极主张对银行业实施中央集权控制,应由联邦政府掌握对银行的批准设立。在他的努力下,1791年美利坚银行诞生,该银行同时兼备私人银行和中央银行的特征。然而农业和其他利益团体却怀疑这种中央集权管理会损害各州的利益,因此主张由州政府批准设立银行,这种争议形成的压力最终使美利坚银行在20年经营牌照期满之后未获延期,于1811年被关闭。但由于州银行滥用权力,国会于1816年批准设立美利坚第二银行,但20年的经营牌照期满之后又被关闭。1837年密歇根州通过《自由银行特许法》,随后各州也纷纷通过类似法律,美国进入了一个自由银行时代。

1863年之前,美国所有的商业银行都是由所在州政府批准注册成立的,那时候没有国家货币,银行主要通过发行银行券(由银行投入流通的货币,可以兑换黄金)来筹集资金。由于很多州的银行监管非常松懈,银行常常因为欺诈和资本金短缺而倒闭,它们所发行的银行券也就一文不值了。为了消除州注册银行的弊病,1863年美国国会通过《国民银行法》正式建立联邦银行制度,创立了由联邦注册银行(称为国民银行)组成的新银行体系。《国民银行法》实施的结果是产生了州银行与国民银行并存的双重银行体系,这种分权式的双重银行体系在美国延续至今。

20世纪20年代初期,美国的银行数量已经超过3万家,在20年代,很多商业银行热衷于证券投资,将大量的资金投入到蓬勃发展但风险高的股票市场上。这一时期银行倒闭经常发生,1921—1929年有超过5000家银行倒闭,1929—1933年的经济大萧条期间,又有超过10000家银行破产,这些银行储户的储蓄顷刻间就化为乌有。到1933年6月30日,美国的商业银行数量降至14208家。在这一背景下,美国国会于1933年和1935年通过了两个著名的银行法案,这两个法案对美国银行制度以及国际金融体系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1933年的《格拉斯-斯蒂格尔法案》禁止商业银行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即禁止商业银行承销公司证券及无保证收入的政府机构债券,以减低商业银行运作风险。1935年的银行法则旨在完善联邦储备体系和加强联邦储备当局进行货币管理的权力。

四、中国古代的银钱业

中国古代社会早期的信用形式主要是实物借贷,而一些与现代银行业务相类似的业务的记载最早可以上溯到公元前7世纪,记录春秋时期百家思想的



《管子》一书中就有官府向农户放贷的记载,尽管主要是实物借贷,但由于当时我国已经出现铸币,且流通范围较广,因此史学家推测可能也会有货币借贷的形式存在。

封建社会时期,中国存在大量的当铺和高利贷机构,它们都是资金融通的最早形式。当铺是为了满足资金短缺者的需求,允许他们通过质押物品换取资金,然后在规定的时间内用一定数量的资金赎回物品;如果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赎回当物,则物品就归当铺所有。一般情况下,当铺借出的资金都远远低于质押物的价值。史料记载,公元5世纪到6世纪的中国南北朝时期,以寺庙为主经营的典当业就十分发达,不仅很多物品可以典当,甚至人也可以像物品一样被典当,南朝梁朝的梁武帝就曾经数次“质身入寺”,被高价赎回后为寺庙积累了大量的钱财。

高利贷是另一种非常流行的资金融通方式,资金短缺者通常不需要抵押物品就可以从高利贷机构贷取资金,但是这种方式的融资成本是非常高的。古代用来区分是否是高利贷的标准一般是“月息3分”,即月利率3%(即使只计算单利其年利率也达36%),月息高于3分即被认为是高利贷。中国封建社会的生产方式以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为主,借款者通常处于弱势地位,在“利上加利”的复利计息方式下,获得资金的一方往往要以数倍的资金还给高利贷机构。

可以这样认为,由于社会生产方式所决定的资金供给和需求的规模均较小,典当和高利贷两种资金融通方式在中国古代的早期对社会生产和生活的影响并不大,而银钱业(金融业)也没有发展出除借贷之外的其他业务类型。

到了中国唐代时期,出现了类似现代汇票业务的“飞钱”,这是中国最早的汇兑业务。“飞钱”出现于唐代中期(唐宪宗年间),又称“便换”,有“官办”和“私办”两种形式。“官办”是指商人在京城把钱交给官府设在京城的“进奏院”之后,得到官方开具的一张凭证,上面记载着地方和钱币的数目,之后持凭证到其他地区的指定地方取钱办货;“私办”是指大商人在各道或主要城市设有联号或分号,为商人的交易往来代营“便换”业务,并以此牟利。“飞钱”实质上只是一种汇兑业务,它本身不介入流通,不行使货币的职能,但这种汇兑方式一方面减低了铜钱的需求,缓解了钱币的不足,同时商人前往各地进行贸易活动时,亦减轻了携带大量钱币的不便。

北宋初年,四川成都出现了为不便携带巨款的商人经营现金保管业务的“交子铺户”。存款人把现金交付给铺户,铺户则把存款数额填写在用楮纸制作的纸卷上,再交还存款人,并收取一定保管费。这种临时填写存款金额的楮纸券便谓之“交子”。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交子”的使用也越来越广泛,许多商



人便联合成立专营发行和兑换“交子”的交子铺,并在各地设分铺。由于铺户恪守信用,“交子”的发行完全以缴交的存款为足额准备金,客户随到随取,因此逐渐赢得了很高的信誉。商人之间的大额交易,为了避免铸币搬运的麻烦,也越来越多的直接用“交子”来支付货款。

后来交子铺户在经营中发现,发行少部分无客户存款准备支持的纸币,一般并不会危及“交子”信誉,于是他们便开始印刷有统一面额和格式的“交子”,并把这种没有完全准备金的纸币作为一种新的流通手段向市场发行。正是这一步的发展,使得“交子”逐渐具备了信用货币的特性,真正成为了纸币。宋仁宗天圣元年(1023年),政府在成都设益州交子务,由京朝官一二人担任监官,主持“交子”发行,并“置抄纸院,以革伪造之弊”,严格其印制过程。这便是我国最早由政府正式发行的纸币——“官交子”。后来由于一些不法商户或恶意欺诈,或挪用存款而使“交子”无法兑现,以及官府出于财政开支的需要而滥发无准备金的“交子”,使这种纸币逐渐丧失信用,最终退出了流通领域。

宋代时期由私人经营的金银“交引铺”也非常兴盛,“交引铺”的主要业务与唐代的“飞钱”类似,即以汇兑业为主。宋代的商品经济发达,社会生产率有所提高,货币形式也较多,有金银、铜钱、纸币等,商人在贸易过程中由于携带的不便以及经营上的需要——如批发业务和零售业务分别使用不同形式的货币——而产生了对于货币进行兑换的需求,这种兑换服务和异地汇兑服务一般都是由“金银交引铺”来承担。

到了明清时期,除了当铺和高利贷机构之外,我国又出现了钱庄、票号等资金融通形式。钱庄大约在明代早期出现,其最初的主要业务是经营白银和铜钱的兑换,所以在有些地方钱庄又被称为钱铺、钱肆、银号、银行等。明代的很多小说中都有对钱庄的描述,这说明钱庄在当时社会生活中已经起到相当的作用。随着钱庄的发展和官府对使用金银铜钱禁令的解除,钱庄的业务范围逐渐扩大,类似宋代“金银交引铺”业务的异地汇兑业务首先得到恢复,一些钱庄也开始发行类似现代汇票的“会票”。到明末清初,由于社会动荡,钱庄经历了一段较长时期的消沉,其业务范围也始终没有超过宋代的“交引铺”。清中叶以后,钱庄重新开始兴盛起来,并分化出“票号”这一新的金融组织形式。

“票号”的真正兴起大约在清代乾隆年间,其产生途径应是一些钱庄由于长期经营汇兑业务,而逐渐地将汇兑作为主业经营,逐渐地演化为“票号”。清代康熙、乾隆时期,国内政治安定,农业生产发展,商品经济较前更为活跃,国内市场扩展,不但有众多地方性市场兴起,而且全国性大市场也在逐步形成之中。商品经济的发展为商品的生产和转运开辟了广阔的流通范围,自然地对货币金